

《十大古典白话小说名著续书》丛书

镜花缘

〔清〕华琴珊 著



版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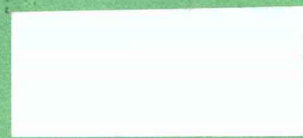
I 242.47
H 758

20
37

〔清〕华琴珊著 王一工标点

映雪齋

《十大古典白话小说名著续书》丛书



沪新登字 109 号

《十大古典白话小说名著续书》丛书

续 镜 花 缘

(清)华琴珊 著

王一工 标点

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

(上海瑞金二路 272 号)

总发行所 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中华印刷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 1/32 印张 7.25 插页 2 字数 241,000

1993 年 11 月第 1 版 1993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：1—5,000

ISBN 7-5325-1534-6

I. 790 平装定价：3.50 元

出版说明

1991年，我社编辑出版了《十大古典白话长篇小说》丛书，收入《水浒传》、《三国演义》、《西游记》、《封神演义》、《儒林外史》、《红楼梦》、《镜花缘》、《儿女英雄传》、《老残游记》、《孽海花》十种名著。分别代表了英雄传奇、历史演义、神魔志怪、社会人情、讽刺谴责小说的最高成就，展示了中国古代社会的方方面面。丛书出版后，因其集精粹于一编，加以各书故事曲折离奇，文笔优美传神，深受读者青睐。

其实，这些名著早在问世时，就已受到当时民众的普遍欢迎。与诗文相比，小说每能以其近乎直观的传神描摹，更广泛地引起人们的共鸣及对现实生活的联想，所以也拥有更多层次的崇拜者。读者往往会沉浸其中，进入一种如痴似狂的境地。《儒林外史》问世后，竟有人特地跑到茶馆中去“体验生活”，名之为“温习《儒林外史》”。《红楼梦》一经刊行，不唯家藏户备，人人说《红楼》，甚至有意见相左，好朋友之间竟以老拳相见者。至于读《红楼》而情迷意醉，或为黛玉不平，或牵动自家一段未了情，最终郁郁病死者，也非个别。

出于对故事境界的无限向往，对书中人物的至诚崇拜与同情，读者自觉地进入角色；而在阅读之余，各人因经历与观念的不同，又产生了不同的感慨，其喜怒哀乐，好恶臧否，往往大相径庭。于是不少擅长文墨的人，又萌发了按照自己的意愿来将小说

的原结局或作延伸，或作改造，乃至改变翻案的想法，这便产生了众多的续书。加以书商出于牟利，推波助澜请人编续，于是续写名著更成为时尚，清代乾嘉以降，尤为热烈。这种“续书热”现象，不仅在中国文学史中是独特的，即在世界文学史上也是罕见的。

爱屋及乌是人们普遍的心理，读者对小说名著的热忱，很自然地使名著续书也得到空前的关注与欢迎，一有问世，便竞相传阅。前两年，有部名叫《斯佳丽》的美国小说，尚未出版，就轰动一时，各国纷纷争购版权。人们当时并不知道此书的成就如何，只是因为它是名著《乱世佳人》的续书，因而对它充满兴趣。古今同理，可见小说的名著效应，及续作在读者心中的地位。有鉴于此，我们编辑了这套《十大古典白话小说名著续书》丛书，以满足读者对古典小说名著难以割舍的仰渴心情。

中国古代小说名著的续书，从广义上来说，有两个类型：一是仅师其意，即只模仿其体制与布局，而另造人物、环境、时间及情节；一是对原书的人物、情节作延续或改编。前者的典型是《三国演义》的续书。《三国演义》的成功，引起了历史演义小说的繁荣，一时上自开天辟地，下至明代，都有演义问世。这些小说往往以《三国演义》为范本，甚至也标明为《三国演义》的续书（如明酉阳野史编的《后三国志》），但是在内容上与《三国演义》没有直接的关系。此外，还有模仿《封神演义》等书所编的神魔小说，参照《儒林外史》所编的谴责小说等。这些小说，虽带有续书性质，但视之为仿作或独立的书更为恰当，所以本丛书概不收入。本丛书所收，均为第二种类型的作品，包括《水浒后传》、《荡寇志》、《续西游记》、《续金瓶梅》、《后红楼梦》、《续红楼梦》、《绮楼重梦》、《红楼复梦》、《续镜花缘》、《续儿女英雄传》十种。

入选的十种续书中，在思想与情节上反差最大的首推《水浒

传》的两种续书。《水浒传》的成书，本身就是不断续编的结果。早期的《水浒》，只有梁山好汉聚义的经过与征方腊故事，后来又加入了征辽，插增了征田虎、征王庆，成为一百二十回的足本。此后的续书，都从一百二十回续起，主要有陈忱的《水浒后传》与俞万春的《荡寇志》（一名《结水浒》）。前者从反对贪官污吏、同情民众反抗出发，为梁山好汉的结局抱不平，因而极力铺写水浒英雄的复兴；后者认为农民起义不能招安，必须镇压，所以大写宋江等人被剿灭。陈忱与俞万春这两个读者兼续者，出于世界观的不同，为《水浒传》装上了两个截然不同的尾巴。

《金瓶梅》在当时是最受文人喜爱的一部书，所以出版后不久，就有了续书问世。最早的续作是《玉娇李》，写西门庆、武大、潘金莲的后世，沈德符《万历野获编》称赞说“笔锋恣肆酣畅，似尤胜《金瓶梅》”。可惜这部书现在已经见不到了。存世的续书有明末清初丁耀亢的《续金瓶梅》，写西门庆死后吴月娘等人的遭遇，及西门庆、李瓶儿、潘金莲、春梅等人转世后的种种报应，穿插隐写明清易代之间的实事。后来又有人把《续金瓶梅》改编成《隔帘花影》（一名《三世报》）及《金屋梦》。《续金瓶梅》集中笔墨写轮回报应以劝恶扬善，正是针对明末颓败世风而发，是明末清初小说的主格调；而大量地借古讽今以寄托亡国遗恨，也是当时文学创作的普遍手法。因此，该书是续书中反映时代精神较为明显的作品。

《西游记》的续书，有续、后、补三种。《后西游记》写花果山再产石猴，后与唐半偈、猪八戒之子猪一戒、沙和尚之徒沙弥去西天取经解，是《西游记》的翻版；《西游补》写孙悟空“三调芭蕉扇”后入幻境的一段遭遇。这两种书严格地说，前者是仿作，后者是插补，所以本丛书不予收入。丛书所收《续西游记》，写唐僧师徒取经归途中的种种遭遇，能在《西游记》写了众多妖怪后，别

出蹊径，诡奇可喜，对神魔小说的发展有一定的影响。

续书最多、结局最错综复杂的是《红楼梦》。最早的《红楼梦》续书就是本丛书所收的《后红楼梦》、《续红楼梦》、《绮楼重梦》、《红楼复梦》，被并称为“后、续、重、复”四大续书。这四部书都接一百二十回演展。此外，在清代完成的作品又有接九十七回的《红楼梦补》，接四十八回的《增补红楼梦》，接一百二十回的《红楼圆梦》、《补红楼梦》等十余种。这些续书，大致上翻过前案，抑钗扬黛，或让黛玉复生，或写宝、黛后世因缘，让他们婚姻美满，功成名就。在构思上，往往突破原著框架，或纵情神怪，或于文才外别扬武功，情节既游离原著主线，而思想亦于曹雪芹多所背离。尽管如此，这一大群作品的涌现，仍最大程度地体现了读者对《红楼梦》情有独钟，而续者对书中人物结局的不同向往，也从又一侧面反映了《红楼梦》人物塑造的感人至深。

续书中较差的是公案侠义类小说的续作。典型的如《彭公案》、《施公案》等书，续作累累，大多雷同累赘，惹人生厌。本丛书选人《续儿女英雄传》一种，此书基本上继承了原著的语言、构思特色，为同类书中翘楚。

《镜花缘》一类书是续作最少的，这里选入的是华琴珊的稿本，向未刊行，弥足珍贵。

很明显，本丛书所选的十种续书，只分别是一书续作中的佼佼者，当然，因为珠玉在前，这些续书无法与原著比肩齐驱，但如果作为独立的作品看，在中国小说上仍不失为上中之品，其中不乏第一流作品，在小说史上有自己独特的成就与地位。如《荡寇志》，鲁迅《中国小说史略》就称赞为：“书中造事行文，有时几欲摩前传之垒；采景录象，亦颇有施、罗所未试者。”他书虽成就参差，但也均可观。因此，我们编辑这套丛书，不仅是向读者介绍名著的续书，满足读者对名著作纵深追索探求的心理需要，同时

也奉献上一套可读性很强的小说佳品,相信会受到大家的欢迎,一如《十大古典白话长篇小说》之一经刊行,便不胫而走。

上海古籍出版社

1993年2月

前 言

《镜花缘》是一部未竟之书。作者李汝珍在末回中说，他“于长夏冬余，灯前月下”，编出了一百回书，“仅得其事之半”，“要晓得这镜中全影，且待‘后缘’”。可惜，他虽曾自许要“再撰续编”，却未曾留下这部《镜花后缘》。

续作者华琴珊对《镜花缘》十分倾倒，认为它“繁征博引，感慨苍凉，妙绪环生，奇观迭出”，“于稗官野史之中，别开生面，嬉笑怒骂，触处皆成文章”。他曾“周咨博访垂数十年”，求其“后缘”而不可得，深以为憾。他说，《水浒传》、《红楼梦》、《西厢记》都不妨不续，却续之者有人；《镜花缘》明是半部，势不容不续，九十余年却未见有人续。便在友人胡宗墉的怂恿下，着手写作本书。

华琴珊何许人也？他生于清末，是个怀才不遇的沪上名士，自号醉花生。胡宗墉序中说他“诗赋策论杂著各擅胜场，尤工制艺”，但在前后十年的科场考试中，他却屡屡失意，“终不获售”。光绪三十二年（1906）科举废除后，更觉得“有志未偿”，自怨“生不逢辰”，从此对现实抱了一种消极的态度，只在诗酒文字中讨生活了。他写这部《续镜花缘》是在宣统二年（1910），也即辛亥革命的前一年，但是他未竟的理想，只是封建王朝的文治武功，他的思想，在许多方面与时代的脉搏是绝不合拍的。

续书根据《镜花缘》书末留下的“来岁仍开女科”的线索，尾

首相銜，从第二次女试入手，接着交代了前书留下悬念的几个人物的下落。又把笔墨一转，写到了海外，以阴若花回女儿国做国王，封黎红薇、卢紫萱、枝兰音为护卫大臣作为全书主脑，展开情节，而最终以群芳同归真境、众仙圆叙昆仑作结。从形式上说，这四十回书也确乎把前书撒出去的几条线索收了回来，为前书续了一个结局。但这只好说是“形续”，不可说是“神续”。因为续作者的见识胸襟，许多地方与李汝珍大有不同。顾学鹏序中说，李汝珍如看了这部续作，会“古人有知，引为知己”，实在是皮相的溢美之辞。

举例来说，《镜花缘》写女儿国阴阳颠倒，男子作为妇人，“以治内事”；女子反为男人，“以治外事”。这是李汝珍以幻想的情节反衬中国社会男尊女卑的不合理，让男女在另一片土地上易位，看看男人在“大女子主义”下挨缠足的滋味可受得了。李汝珍的时代，女子缠足的陋习还被认为天经地义。华琴珊生活的时代就不同了，鼓吹废除女子缠足的言论已经非常之多。以秋瑾为例，她光绪三十年（1904）在《白话》杂志第二期上发表的《敬告中国二万万女同胞》一文中就说：“（女孩子）没到几岁，也不问好歹，就把一双雪白粉嫩的天然足，用白布缠着……到了后来肉也烂尽了，骨也折断了，不过讨亲戚、朋友、邻居们一声‘某人家姑娘脚小’罢了。”她号召女子起来“与他反对”，“兴师问罪”，“难道他捆着我的腿，我不会不缠的么？”李汝珍如果多活百年，听到秋瑾的话，一定会“引为知己”无疑了。续书作者华琴珊又是什么观点呢？这位醉花生，对妇女解放可以说是深恶痛绝的。在第三十一回“白民女子放足淫奔”这回书中，他攻击废除女子缠足的言论是“利口捷给”、“巧言舌辩的人说来的话，都是动人听闻的”。因为白民国女子放脚的风气都是从女学堂中女学生开端的，华琴珊又转而攻击女学堂无非是些“浊富之家”和“好名之

辈”开设的。书中写了一个兴办女学的蔚世和，就是“为人愚笨，文理不通，专好沽名钓誉”的人。女学堂的教习，也“并非老成硕彦，大率浮浪子弟居多”。在他笔下，女学堂教习被描写为嫖妓院的老主顾，女学堂的学生甚至堕落为娼妓。作者当然用的是曲笔，是借白民国来影射现实的。我们还是请出他同时代的人秋瑾来作对比。秋瑾在1905年《致湖南第一女学堂书》中说：“欲脱男子之范围，非自立不可；欲自立，非求学艺不可，非合群不可。……人人皆执一艺以谋身，上可以扶助父母，下可以助夫教子，使男女无坐食之人，其国焉能不强也？”这一对比，就把华琴珊的保守反映得十分清楚了。当时的中国社会，西洋之风东渐，东洋之风也西渐，封建秩序处处受到冲击，华琴珊对此十分看不惯。在他眼里，新潮服饰是“打扮得不衫不履，怪状奇形”，“弄得来男女无别”；自由恋爱是“勾串私通，蜂迷蝶恋”，特别指责女性“忘廉丧耻”。他甚至对“教了六日书，便要放一天假”的新兴的星期制也要数落一通，说是“一月之中，足有四日放荡”。总之，对一切新风尚、新观念，他都本能地抵触、反对。

不过，值得一提的是华琴珊不反封建，却反对帝国主义的侵略，是一个颇具爱国心的人。同时，他多少也接受了一点民主思想的影响。他写海外诸国的关系，无不是现实的折射，正如他自己评《镜花缘》时说的：“虽曰无稽之谈，亦寓劝惩之意。”从犬封国对大人国的经济侵略，到淑士国对女儿国的军事侵略，他都是非、正邪、善恶分明。犬封国“因本国地方狭小”，“早与大人国通商往来，一味欺骗，占据了大人国许多的地位。贪心不足，还要想个法儿，把大人国的城郭毁去，以便扩充基址”。这时，大人国内出了两派，一派是利欲薰心、不顾祸患的“贱丈夫”，他们收受犬封国的贿赂，交通了一个胡涂昏聩的当路官员，名叫伍桂（似为“乌龟”的谐音），准备“端正将这大人国的城郭，卖与犬封国”。

还有一派是公正乡绅，他们成立了“保存大人国城垣公会”，力求保全城垣，使人民安居乐业，不让犬封国再越鸿沟一步。他们的武器是开“议院”。这“议院”设立在大禹庙的东首，召开时“正人一党，私人一党”，糊涂官员伍桂居中设了公案，老幼庶民可以在院外旁听。辩论中，公正乡绅一方发出了“今日之事，关系一国主权”的庄严呼声，并且公布了事先所作民意调查的统计资料。辩论结果，卖国派彻底孤立，伍桂被迫接受公正乡绅的意见。这段情节，很能表明华琴珊在政治上的民主倾向。华琴珊写此书之时，清廷迫于当时形势，正宣布“资政院”于当年（1910）九月一日开院，由宗室、王公世爵、各部院官和硕学通儒议员八十八人组成。至于“议院”，据当年计划，要在三年后，即宣统五年才设立。当然，华琴珊笔下大人国的“议院”，与清廷胎里夭的“议院”无论在组成和性质上都是大不相同的。但也正可从他的描写中看出他的爱国思想和民主理想。

反帝而不反封建，在华琴珊身上其实是统一的。因为他的政治观念是传统的。所谓“华夷之防”，本身就是传统政治观念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因此他理想中的政治改革，便越不出传统的“君明臣贤”。笔触所至，虽每能揭露弊端，但补天无方，却又不免软弱以至幻想。第三十一回写黑齿国人才外流，原因出在科举考试。原来“黑齿国的习气，都与中国差不多的，不是请托的人情，便是家兄的势力”，故而“屈抑真才”甚多。像黎红薇、卢紫萱这样的才女，便晋材楚用，做了女儿国的左右丞相。黑齿国王闻风警悟，力革前弊，但开出的方子，也只是“试官不取的卷子，国王另派搜遗大臣重阅一过”，使“怀奇抱异之人尽罗珊网，贤能绝无抱屈之憾”而已。这倒确是他念念不忘的心事的流露。

李汝珍自称结撰《镜花缘》一百回“消磨了十数多年层层心血”，而华琴珊写《续镜花缘》只用了两个月的时间。其间才思巧

钝，寄寓深浅，文章高下，自属难免。续书在总体布局上确也着意经营了，几个大小板块之间，情节的转换也显得较自然。有些描述，如写女儿国中情景，走笔不忘阴阳错倒，用了“行周婆之礼”，“雇了乳公四名”，以及称丈人为“秦水”之类，也都不乏俏皮风趣。但语言较少变化、描写间有雷同（如全书六处姻礼的描写）、情节亦不免简单，则又不能讳言。第三十八回女儿国侯相黎红薇代国君察访民情，平反了一件冤狱，情节全抄《聊斋志异·胭脂》，可说是全书最败的一笔。有些细节，失去了时空的真实，如三十回写国后娘娘去颜仙姑生祠上香，穿的是“蟠金顾绣嫩绿贡缎大袄”，这“顾绣”是上海露香园顾氏的特产，明嘉靖以后才有的，不知何以唐代海外之国已穿上了。更不用说女儿国的科举，都是清代的一套程式了。

即使有种种不足，本书毕竟是迄今为止《镜花缘》的唯一续作，而且语言清通畅达，有可读性，故而自有它存在的价值。本书因写成后第二年即爆发了辛亥革命，作者未来得及付梓。现藏北京图书馆分馆的眷写稿本，从书中有些改动的地方看，可以确定它即是作者的手稿本。此稿曾为周越然收藏。周氏在所著《书、书、书》中，称赞本书“立意既佳，文笔又美”，打算“太平后当印行之”。周氏有志而未果的事，现在由上海古籍出版社来完成了。

王一工

1993年2月

顾 序

士人束发受书，博通今古，至壮岁则恒思出其所学，为天下用。上之固足以赞勳盛治，黼黻庙廊；次之亦足以提振世风，和声鸣盛。乃有才未展，高卧名山，藉笔墨以自娱，抱等身之著作，人咸惜其遇之啬，而不知其宏才硕学度越恒流者，固有什佰千万也。

华琴珊先生，海上名士也。槐黄十度，有志未偿，闭门著书，不问世事。谈经余暇，则肆笔为文；饮酒微醺，则吟诗寄志。而凡《齐谐》志怪，《山海》名经，下至稗官野史，旁及幅国英雄，亦无不命彼管城，供我挥写。盖文人之笔，固无所不可，而愤世之志，亦藉以发舒也。

辛亥春日，以所著《镜花缘续集》见视。展读之下，异境忽开，宛如天女散花，缤纷五色，凡前集所不及者，为之增益之；前集所过甚者，为之斡全之。写前人难写之景，竟前人未竟之功；如骖之靳，相得益彰；古人有知，引为知己。自有此续集，而《镜花缘》一书得以结束完全，而毫发无遗憾矣。月朗风清，萧斋寂寞，试取是书而展阅之，其亦心旷神怡而翛然物外乎！

宣统三年，岁次辛亥，孟春上旬之吉，翔生顾学鹏谨序。

胡 序

醉花生华君者，春申浦上知名士也。秉性豪迈，放怀诗酒，落拓不羁。诗赋策论杂著，各擅胜场，尤工制艺。棘闱屡荐，终不获售。及科举既废，遂绝意功名。人皆别寻门径，而华君独淡如也。生平好学不倦，博览群书，经史子集而外，虽稗官野史、小说家言，亦靡不寓目焉。华君曾与予言曰：“施耐庵之《水浒传》可不续，而村学究偏欲续之；王实甫之《西厢记》可不续，而续之者有人；曹雪芹之《红楼梦》可不续，而《红楼梦》之续多至十有余种；李松石之《镜花缘》明是半部，有不容不续之势，而续《镜花缘》者竟未之见。”予因谓华君曰：“吾子宏才海富，何勿出其绪余，而续后半部《镜花缘》，使后之读是书者畅然满志，幸全豹之得窥，亦一快事也。”华君曰：“诺。”乃就李君未宣之余蕴，从前书卷尾“再开女试”一言入手，而以“才女卢紫萱辅佐女儿国王为贤君”数语作主脑，终使群芳同归真境，风姨月姊解释前嫌，衔接一片，终始相生，续成四十回，描摹尽致，雅俗共赏，读之真觉天开妙想，泉涌奇思，阅两月而告成功。予服其才，且惊其速，尽美矣，又尽善也。方诸古之倚马万言，可立而待者，亦蔑以加兹。谁谓古今人不相及哉？予因志其缘起如是。

宣统二年，岁次庚戌，仲冬之月，弇山醉墨胡宗堉拜手。

自序

曩阅《镜花缘》一书，于稗官野史之中，别开生面，嬉笑怒骂，触处皆成文章，虽曰无稽之谈，亦寓劝惩之意，不可谓非锦心绣口之文也。惜全豹未窥，美犹有憾。周咨博访垂数十年，卒不可得。用是不揣固陋，妄自续貂，就李君书中未竟之绪，参以己意，纵笔所之，工拙奚暇计哉！名之曰《续镜花缘》，欲其有始有卒也。宗旨仍旧，首尾相联，使众仙同归仙境，不至久溷尘凡，区区微意之所在也。仆生不逢时，有志未逮，雨窗闷坐，长日无聊，酒后茶余，藉管城子以破岑寂云尔。

宣统二年，岁在上章闾茂，辜月长至日，古沪醉花生琴珊氏弁言于竹风梧月轩。

目 录

| | | |
|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|
| 出版说明 | 1 | |
| 前 言 | 1 | |
| 顾 序 | 1 | |
| 胡 序 | 2 | |
| 自 序 | 3 | |
| 第 一 回 | 拭明镜追溯前因 感名花重提旧事 | 1 |
| 第 二 回 | 两仙姬联登黄甲 二公子同人红尘 | 7 |
| 第 三 回 | 诛篡逆新君御极 表勋劳贵胄封藩 | 11 |
| 第 四 回 | 结良姻王府绶鸾胶 逃法网男儿甘雌伏 | 15 |
| 第 五 回 | 武小姐死里逃生 韦公子难中遇救 | 21 |
| 第 六 回 | 燕贺村三人同梦 牛魔岭群盗窥娇 | 26 |
| 第 七 回 | 唐闾臣修真得道 颜紫绡捍患御灾 | 31 |